

中央研究院台灣史田野研究室
資料叢刊之一

台灣平埔族研究書目彙編

主編 莊英章

編輯 潘英海 翁佳音 詹素娟



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
中華民國七十七年六月

K288.4
0040

中央研究院台灣史田野研究室
資料叢刊之一

台灣平埔族研究書目彙編

主編 莊英章

編輯 潘英海 翁佳音 詹素娟



中央研究院民族學研究所
中華民國七十七年六月

台灣平埔族研究書目彙編

主 編 莊 英 章

編 輯 翁佳音 潘英海 詹素娟

發 行 者 中 央 研 究 院 民 族 學 研 究 所

印 刷 者 金 賞 實 業 有 限 公 司
台北市敦化南路630號2樓C室

代 售 處 三 民 書 局
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61號

及 人 書 局
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99號1011室

台 灣 學 生 書 局
台北市和平東路一段198號

東 豐 書 店
東京都澁谷區代代木1丁目35番地1號
代代木會館ビル3階 電話(370)6769

定價：新台幣貳佰伍拾元整

中 華 民 國 七 十 七 年 六 月

張 序

「台灣平埔族研究書目彙編」是本院台灣史田野研究計劃開始進行一年以來第一部出版品，一個台灣史研究計劃以平埔族為題打第一砲是偶然的事件，而不是計劃性的產品；但這件偶然事件卻有很大的象徵意義，使人特別感覺高興和興奮。

台灣史的主題是漢人在台灣的移民墾殖史，這是因為台灣史是偉大豐富的中國史學傳統一支的緣故，但是漢人的歷史並不就是全部的台灣史，因為在漢人移入台灣以前，台灣島上早已有了許多原住民居住，他們的歷史在漢人來到以前才是台灣史的主流。從兩種意義來看，我們今天研究台灣史，進一步收集台灣史料，對原住民的歷史要付以更大的注意，第一，台灣史因有漢“番”接觸成分而在中國地方史佔有一席特殊的地位，所以“番”人的歷史正是台灣史所以重要的特色成分；第二，多年來，由於漢人傳統上的文化優越感，同時又因為漢人的歷史有自己的文字記載，而“番”人的歷史要靠漢人的記錄，所以台灣史的記載與研究，一向是從漢人的立場出發，用漢人的觀點來看的，今天我們如果要有自覺性的主動注重漢人以外的中國史和中國民族史，我們對“番”人的歷史，便要作加倍的努力。可是，三百年來，平地的“番”人文化已經幾乎完全被漢人的優勢文化所同化了，注重原住民文化、注重平埔族文化的復原工作，不但是作客觀性台灣史研究所必須作的工作，也是今天漢人史家與原住民史家共同的責任。這樣看來，以「台灣平埔族研究書目彙編」作為台灣史田野研究計劃的第一本出版物，也可以說是史學者作客觀歷史，不作主觀歷史的新風氣的具體表現。

但是這本書的重要性，主要是由於平埔族研究在學術上的重要性。在史前時代和歷史時代的早期，台灣平地地區的原住民人口眾多、文化發達，當時的情況值得我們今天好好重建、研究；漢人移入以後，與平埔族各族發生密切程度不一的接觸交往關係，而雙方面如何互相適應，且這種適應行為在雙方文化社會產生怎樣的變化，這都是在中國史、世界史上講文化變遷的重要資料。我們希望這本「彙編」對台灣史同工今後在平埔族的研究上，增加一些便利，其中遺漏、重覆和錯誤之處，也請讀者不吝指教。

張光直 1987 年 8 月

丁 序

民國七十五年八月，張光直院士提出「台灣史田野研究計劃」的構想，本院的四個研究所立刻表示支持，並組成策劃委員會及執行小組推動工作。這是本院第一次有如此大規模的所際合作計劃，最近並將這個所際合作單位正式訂名為「台灣史田野研究室」，可說是一件盛事。

策劃委員會的成員一共五位：除張光直院士外，劉斌雄先生代表民族所，呂實強先生代表近史所，曹永和先生代表三民所，以及我個人代表史語所。公推張先生為總召集人，但因他不能常在國內，由我代理召集人的工作。執行小組由莊英章先生（民族所）負責，另有李壬癸、臧振華兩先生（史語所）、許雪姬小姐（近史所）和張炎憲先生（三民所），後來又增加胡台麗小姐（民族所）和高有德先生（史語所）。策畫委員會負責聯絡、策畫，作原則性的決定；執行小組則實際從事研究工作，並收集資料、整理檔案、編集書目，作為各個分支研究計畫的基礎。

總計畫除了本院四個研究所的支持以外，獲得國科會兩年的支助，以及美國魯斯基金會（Henry Luce Foundation）十萬美元的經費。相關的分支計畫到目前已經完成的有二項，尚在進行中的有四項，其中國科會支助的經費共達新台幣四百三十七萬元。現在在田野研究室出版資料叢書的第一本時，我想藉此機會向上述一中一美兩個支援機構表示誠摯的謝意。

這本書是莊英章先生策畫督導，由三位編輯共同編成，審閱初稿的人是李壬癸和臧振華兩位先生。李先生並將他多年來收集的有關平埔族語言的書目一起提供出來，使得這本參考性的書目有更完整的面貌，因此我也要向李、臧兩位先生致謝。

以後研究性的著作將歸四所分別出版，但都要冠上「台灣史田野研究室」的字樣，作為學術合作的紀念。希望從這以後開展出來的路不止是本院以內的合作，更要推廣到國內所有研究台灣史的機構一起來合作，使我們對這塊今日富足安樂的土地的歷史了解得更深切也更親切。

丁邦新謹序

民國七十七年本院
六十大慶紀念日

前言

平埔族,即文獻上所云的「熟番」、「平埔番」,如今在台灣幾已完全漢化了,痕跡難辨。然而,從台灣漢人開發史的角度來看,譬如漢「番」關係、土地租佃關係等等,平埔族都曾占有舉足輕重的地位。從考古、民族學與社會學的立場來看也一樣,考古遺址與平埔族的關係、平埔族的社會人群組織、宗教組織與活動,甚至「漢化」的過程,平埔族這個台灣原住民族群,是值得研究的對象。

基於這種體認,中央研究院所際合作的「台灣史田野研究計劃」執行小組轄下的研究室,第一年度工作的主要項目之一,便是將歷來有關平埔族記載或研究的論著、書籍等,儘可能地搜輯成一冊書目彙編。這項工作在開始由三位執行編輯分三方面進行:潘英海先生負責收集西方語言(包括荷蘭、西班牙、德、法與英文)、翁佳音先生負責日文、詹素娟小姐負責中文方面的文獻。並且從所搜羅的資料中,按其性質或調查研究的實況,作一概略性的介紹。由於各種語文資料的涵蓋面不一,三篇專文所敘述的重點亦各有不同。無論如何,我們希望透過這三篇專文而有助於讀者對平埔族研究論著有一鳥瞰性的了解。

在分類上,由於有關平埔族的文獻、論著,甚至是研究,一直欠缺各範疇的系統性撰述,故所呈現出來的資料,若以目前一般書目的分類法來進行,不免有鑿枘之感;因此,本書目彙編以所收集的書目內容,權宜分成兩大類,一為各篇文章後的作者順序類,一為主題分類。主題分類共有十五項目,我們相信使用者可以按自己需要來檢索的。

本書目的編輯,三位執行編輯已盡力收集相關資料,但疏漏之處自所難免,尚祈各界人士不吝惠予指正。在資料的收集過程中,研究室同仁獲得台灣史田野研究計劃研究人員的意見,特別是史語所副研究員高有德先生在電腦程式設計上所貢獻的心力,皆是本書能夠呈現在眾人面前的最大助力。中央研究院傅斯年圖書館、民族學研究所圖書館、近代史研究所郭廷以圖書館、台灣大學圖書館、中央圖書館台灣分館等的協助,謹致萬分謝忱。最後並特別感謝國科會經費的援助。

莊英章

民國七十七年六月

於南港中央研究院

編 例

一、編輯範圍

本目錄所收的圖書、論文共計1006條，內容以在台灣地區所能查知的平埔族史料、論述與研究著作為主，包括西文（荷蘭文、西班牙文、德文、法文、英文）、日文及中文等不同文字背景之資料。此外，研究室前所收編「大陸有關台灣研究期刊論文選目」中與平埔族相關者也一併收錄，而在作者名前附上記號，以資區別。本目錄選編的標準有二：一為直接討論平埔族之書目；一為間接涉及平埔族的書目。主要的目的是為研究者提供一份角度較寬廣的研究目錄。

二、分類

本目錄區分為兩大部分：第一部分為附在三篇專文之後，依作者之姓名筆劃、日音或字母順序、年代先後所排列的目錄，在需要解說的條目之下，則別置「說明」項，這部份目錄可權充作者之索引。第二部份則按平埔族研究的中心主題分類，共計十五項。在同一主題內，並列中、日、西文三類目錄；日文部份，仍依日音順序排列，請讀者注意。若同一資料，可歸於兩類或以上時，則每類均重複載錄。

三、編排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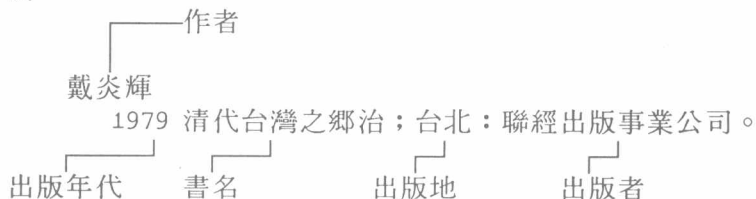
所有的資料，不管書籍或文章，均依作者姓名筆劃、字母次序加以排列。作者不詳者，置於該項分類之後。

如"———"的記號，即表示作者不詳，另外，標"?"的記號，則為年代不明者，此類目錄均列於該項目之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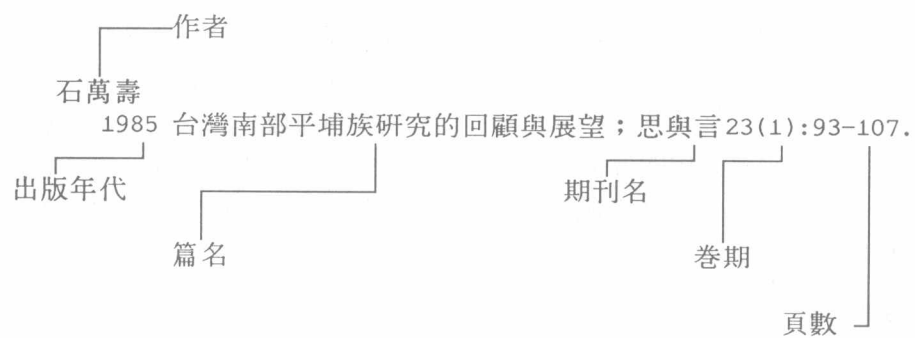
同一筆劃、字母者，則依出版年代先後排列；若為譯文，則列原著者於前，譯者以括弧列於後。

記載順序舉例如下：

例一：



例二：



目次

張序	I
丁序	II
前言	III
編例	IV
從中文文獻資料談平埔族研究（附作者目錄）	詹素娟 1-48
日治時代平埔族的調查研究史（附作者目錄）	翁佳音 49-93
有關平埔族研究的西文文獻資料（附作者目錄）	潘英海 94-144

分類目錄

一、一般論述	145-164
二、考古、體質	165-171
三、語言	172-184
四、人口、遷徙	185-188
五、地名、聚落、開發	189-200
六、經濟活動	201-205
七、族群與人群關係	206-212
八、漢番關係	213-220
九、治理	221-225
十、宗教	226-238
十一、生活習俗	239-242
十二、物質文化	243-245
十三、歌謠、神話、傳說	246-249
十四、史料	250-254
十五、其他	255-257

從中文文獻資料談平埔族研究

詹素娟

一、前言

一個打算做平埔族研究的人，在進入中文文獻資料的蒐集、整理工作一段時間後，會發現這竟是一件看來不太困難，其實問題重重、狀況很多的事情。原先，研究者或許會預期：相關的資料既然不少，只要多下點圖書館功夫，有用的東西便會應運而出；很快他會發覺中文資料裡，與平埔族有關的記錄、研究，多半予人「似是而非」、「似非而是」的印象，尤其平埔族幾乎是以各種比例、各種姿態，出現在各種文獻、論文與專書中，儘管教人耳熟能詳，卻又只是從居配角，其面貌的支離、粗淺和模糊，僅顯示出平埔族研究在臺灣研究中曖昧不明的尷尬處境，猶如它在臺灣的邊際角色罷了。

衆所週知，平埔族與漢人在臺灣的開發，及其三百年來的歷史發展過程，實有密不可分的关系；而在主要以「漢化」、「消失」解釋平埔族民族境遇的今天，吾人其實仍然可以依循各種途徑找到平埔族人生存的痕跡、文化的遺留，他們活生生的與各種族的人群共同立足在這塊土地上，一個平埔族研究者探索至此，其熱情與動力亦不禁要爲之所引發。如此，再回頭來面對文獻資料，總有兩者銜接不上的差距感：究竟目前中文文獻資料的狀況是什麼，便頗值探討。如果再進一步關心平埔族研究的整體現況，則觀察的主體可以光復後臺灣學術界在這個領域內努力的過程、資料發掘的程度、研究的深度爲準：誠如所謂「學術雞肋」的比喻⁽¹⁾，從一九四五年到現在，臺灣的平埔族研究就是如此一個無奈的咀嚼長途。

處此境況，筆者撰寫本文，便在嘗試藉著對現階段中文文獻資料的整理，以廓清資料本身的種類、性質，了解平埔族研究的侷限和可待發展的方向，並進而檢視其在學術傳承、成果累積上的情形，以爲研究者提供一個資料運用上可資參考的方向。

二、中文文獻資料內容梗概

整體而言，中文文獻資料可以概分爲兩大類：一是於今多數已經成爲史料的文獻，如清代官員纂修的志書、采訪冊，官方頒佈的律令、禁條、規章，十七世紀迄今許多個人觀察所得的記錄和平埔族人因土地買賣、水利設施、財產轉移等行爲而產生的契

台灣漢人移民史研究書目

台北市文獻委員會(編)

- 1971 中原文化與台灣。台北:台北市文獻會。

台灣史蹟研究會(編)

- 1977 台灣史蹟研究會講義。台北:編者印行。
1978 台灣叢談。台北:幼獅文化事業公司。

台灣史蹟源流研究會66年會友年會(編)

- 1977 台灣史蹟研究論文選輯。台北:編者印行。

台灣史蹟源流研究會68年會友年會(編)

- 1979 台灣史蹟研究論文選輯。台北:編者印行。

台灣省文獻委員會(編)

- 1951 台灣省通志稿。台北:編者印行。
1954 台灣史話。台中:編者印行。

台灣研究編輯委員會(編)

- 1956 台灣研究,第1、2輯。台北:台灣省文化協進會。

石萬壽

- 1982 台灣史略,台南文化新 13:59-130。

石璋如

- 1962 先史時代台灣與大陸的交通,台北文獻 2:1-9。

何志新、徐心野

- 1958 台灣簡史。台北:燈塔出版社。

吳新榮

- 1946 文化在農村,台灣文化 1(1):21-22。

宋增璋

- 1980 台灣撫墾志(上)。台中:台灣省文獻會。
1982 近代台灣之建設。台中:台灣省文獻會。

宋龍江

- 1969 台灣春秋。台中:台灣省政府新聞處。

早期的觀察者作出較明確、詳盡的記錄；其二、多數作者對自己描寫對象——平埔族——的文化，從未抱持探索、了解的意願，由於「差異」的隔閡，使這些資料僅能發揮描繪形貌的功效，而未能一窺平埔族人的精神世界；其三、由這些文獻，可以體察到所謂漢人面對異民族、異文化時的優越心態，他們因感知平埔族文化的「簡陋低劣」，而對平埔族的命定漢化有著極樂觀的期待，同時，隨著實際上平埔族的日漸轉變，這些作者常以平埔族的漢化作為觀察、記錄的焦點，而丟失掉一些雖然細微，卻可能更加珍貴的注意機會。

無論如何，上述私家撰述的資料算是日據以前中文文獻的類別之一，第二類則為清代地方官員所編修的地方志，第三類便是對研究特具價值的一手史料，如碑帖、字契、律令等。

事實上，從高拱乾康熙三十四年（一六九五）編修臺灣府志始，陸續完成的府、縣、廳志，應是了解平埔族的另一資料脈絡：此由於方志涵蓋的範圍廣泛，舉凡建置沿革、賦稅、戶口、地形山水的描述、開發區域的變更，盡皆是與平埔族有關、具時間動態的資料，其中，尤以風俗志中的「番俗」部份更為直接。但，由於編纂者未必重視平埔族，且愈往後期，平埔族漢化、遷徙的情形愈普遍，這部份資料抄襲、雜湊的情形，便也愈益平常，試作臺灣府志的簡表於後，不言便明了。

表一（10）：

時 間	名 稱	編纂者	內 容
康熙三十四年 (一六九五)	臺灣府志	高拱乾	卷七風俗志土番 風俗(頁一八七～ 一八九)
康熙五一年 (一七一二)	重修臺灣府志	周元文	卷七風俗志土番 風俗(頁二三九～ 二四一) *以高志為藍本
乾隆六年 (一七四一)	重修福建臺灣府志	劉良璧	卷六風俗志土番 風俗(頁一〇〇～ 一〇八) *錄自臺灣風土 記、東征集、 裨海紀遊、理臺

台灣平埔族研究書目彙編

			末議、臺灣志略、閩書、東番記
乾隆十年 (一七四五)	重修臺灣府志	范 咸	卷十四風俗番社 風俗、番語、番 曲、番俗通考(頁四一三～四八三) *本黃叔璥之番俗六考，並合高、劉兩志增損之
乾隆二五～二九年 (一七六〇～六四)	續修臺灣府志	余文儀	卷十四～十六，名稱同前(頁五一三～五八三) *全承抄范志

儘管在藝文志的部份，有些資料也可資利用；如高志的藝文志(卷十，頁二四九)「公移」文：禁苦累土番等弊示(高拱乾作)；周志(卷十，頁三二二～三二三)的審革阿猴、搭樓等社通事給追原騙粟石審語并酌定通事辛勞使費等項立木以垂永遠(周元文)....等。但，多數仍是重複的傳抄一些比較普遍的文章，以實篇幅的。茲再將各縣志內直接與平埔族有關的內容整理如下表。

表二：

一、康熙五五～五六年 (一七一六～一七)	諸羅縣志	周鍾瑄	卷八風俗志番俗 (頁一五三～一七九) *其內容分狀貌、服飾、飲食、廬舍、器物、雜俗、方言七項詳實記錄，卷首並有圖畫可參佐之。
-------------------------	------	-----	--

從中文文獻資料談平埔族研究

二、康熙五八年 (一七一九)	臺灣縣志	陳文達	卷十藝文志覺 羅滿保(康熙五 五年)之題報生 番歸化疏(頁二 五一~二五三)
乾隆一七年 (一七五二)	重修臺灣縣志	王必昌	卷十二風土志 (附)番俗(頁四 〇三~四一〇)
嘉慶一〇~一二年 (一八〇五~〇七)	續修臺灣縣志	謝金鑾 鄭兼才	卷二政志：屯田、 社學屯番(九三 ~九四、一七七 、二五五~二五 六)
三、康熙五八~五九年 (一七一九~二〇)	鳳山縣志	陳文達	卷七風土志番俗 (頁八〇~八五)
乾隆二八~二九年 (一七六三~六四)	重修鳳山縣志	王瑛曾	*抄自高志 卷三風土志番社 (風俗、番語、 番曲、頁五九~ 九〇) *抄自余志
四、道光九~一〇年 (一七三〇~四〇)	彰化縣志	周 璽	卷九風俗志番俗 (頁二九四~三〇三) *抄自諸羅縣志 卷十一藝文志： 開埔裡社議(頁 四〇七~四一二)
五、道光一五年 (一八三五)	噶瑪蘭志略	柯培元	卷十二番市志 (頁一一九~一二九) *內容有生番、 番界、彈壓、撫

台灣平埔族研究書目彙編

道光二〇年 (一八四〇)	噶瑪蘭廳志	陳淑均	綏、熟番、彈壓、撫綏、番俗；卷十三藝文志：雙銜會奏稿(頁一三一～一五〇)、蛤仔難紀略(頁一六〇～一七三)、議開臺灣後山噶瑪蘭節略(頁一七三～一七九) 卷五(下)風俗(下)蕃俗、蕃情(頁二二五～二四二)
六、同治一〇年 (一八七一)	淡水廳志	陳培桂	卷十一風俗考番俗(附)(頁三〇四～三一—)
七、光緒一八年 (一八九二)	恆春縣志	屠繼善	卷五招撫：番社、番語(頁九七～一一二) 卷十九凶番(頁二八七～二九五)
八、光緒一九～二〇年 (一八九三～九四)	苗栗縣志	沈茂蔭	卷七風俗考(頁一二〇～一二五)

至於爲了纂修臺灣通志而產生的各種採訪冊、志書，則多成於光緒二〇年(一八九四)以後，亦將其內容大致編列於次：

表三：

光緒二〇年 (一八九四)	雲林縣採訪冊	斗六堡番社、番話(頁三〇～三一)；他里霧堡番社(頁九三)
-----------------	--------	------------------------------

光緒二〇年 (一八九四)	鳳山縣采訪冊	番屯、番社(頁一四八～一四九)；社學(頁一六二～一六四)
光緒二二年 (一八九六)	臺東州采訪冊	番社(頁二一～四一)、撫務(頁四一～四三)、風俗(頁四九～六二)
光緒二三～二七年 (一八九七～一九〇一)	嘉義管內采訪冊	番社(頁三〇)
光緒二三年 (一八九七)	苑裡志	番租原委疏(頁一〇三～一〇六)、論番租沿革事宜(頁一〇六～一〇七)
光緒二四年 (一八九八)	樹杞林志	番俗(頁一〇四～一〇五)、撫番策(頁一一六～一一七)、紀地(頁一二六～一二七)
光緒二四年 (一八九八)	新竹縣志初稿	番社(頁四一～四四)
光緒?年	新竹縣制度考	屯丁(頁一五～一六)、番租銀年額徵收(頁八五～八六)、屯租隘租(頁九六～九七)

綜合上列各表，至少可知(一)風俗志番俗部份的記錄，年代愈早，內容愈詳細豐富，其真實度也較高；年代愈晚，內容益少，且直接從前人著作抄錄的情形也愈多，這點可能表示的意義是：編纂的人或許已經不太容易判斷、觀察平埔族人的存在與其獨特的文化了。(二)嘉慶、道光以後，埔裡、噶瑪蘭等地的新闢，一方面豐富了志書的內容，一方面使「番」的含義亦更加擴充，新的族群(如噶瑪蘭族、高山族)混淆了「番」字多年來所界定的族群領域，它逐漸不再只是平埔族的概稱，而有更廣泛的內容了。(三)在封域、規制、學校、賦役、兵防各志裡面，尚有不少與平埔族相關的資料，對研究者而言，其間有時間貫串的變動脈絡，也能分別凸顯番租、屯墾、隘制、社屬、分佈地點、交通狀況、地理形勢等各方面的狀況。(

四) 雖然藝文志部份有不少重複，但其所輯官員、讀書人的奏疏、文稿、詩詞，或是對平埔族風俗的描繪、或是對清廷提出治理的意見、或是闡述某些制度的沿革，不一而足，亦是可以用到的資料來源之一。

新竹北埔姜家的金廣福文書、台中岸裡社文書、淡新檔案，現已集結的「公私藏古文書彙編」(11)及藏於中央圖書館臺灣分館的「武勝灣社應收通告糧並應支應裁減各項用疑章程清冊式」(12)、收於「淡新鳳三縣簡明總括圖冊」中的「設改章程總冊」(13)等，可謂了解中北部平埔族中的幾個大社(竹塹社、岸裡社、蕭裡社、武勝灣社等)一批最好的研究史料；它們的產生，大多是基於民間自營的交易行為，或官府對現實狀況的肯定與認定，或平埔族家庭的財產分合、婚姻關係，而到目前為止，由於對這些資料的尚未充分梳理、利用，是平埔族研究一直不能個案化、深刻化，時空未能全面掌握的主要原因。

清代這三大類中文文獻資料，提供了平埔族研究的兩個角度：私人撰述的文字與志書中的記載，是透過漢人——包括官員、知識份子、旅行家——的視野、心態，而篩選、挑揀出來的資料，這類文獻所呈現、描畫的平埔族世界，主要偏重在主、客兩體（假若記錄者是主體的話）外觀上的差異，如服裝、語言、祭祀方式、飲食、容貌、習俗，或是在治理上的一些意見、兩者關係上的一些觀察，且由於這類記錄相當隨興，不夠仔細，一些看似枝節的現象便疏忽掉了。如此，便需要更直接的資料來填補這個空白，第三類資料所提供的，便是一個較沒有價值判斷、主觀較小的角度。

(二) 光復(一九四五)以後

日人據臺以後，爲了長久治理之需，曾對臺灣的慣習、民俗、土著民族作了各項深刻、周延的調查與研究，其在學術上開創的意義和成果，翁佳音文(14)中已有翔實的討論，於此不再贅言。但，在此必須強調的是：中文文獻資料在經過半世紀的斷層之後，再恢復的調查與研究，基本上延續的已是日本學者的脈絡、成果和方向了。

一九四五年以後所累積出來的中文文獻資料，可以大略分爲五個類別廓清之：

一是文獻工作者對臺灣各類殘存史料的搜集、整理與出版。碑匾、諭示、契字、閩書、帳簿、執照、墾批之類的第一、二手史料中，處處顯示平埔族與漢人之間的關係如何錯綜複雜、全面交纏；此類資料幸賴關心鄉土歷史的學人及時搶救，文獻會、臺銀經研室的刊印，而爲研究者研究工作上的重要憑藉。